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ST 济柴

公告编号：2016-065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济柴，证券代码：000617）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2016 年 9 月 19 日和 2016 年 9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及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披露了《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16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5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6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等相关议案，并根据《问询函》要求，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了《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正常推进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查询，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和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多项内外部审批程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和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投资者详细阅读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的“重大风险提示”章节，并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3、由于公司连续两年亏损，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数，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4、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